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4 年 3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 3 名，实际出席委员 3 名。会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黄宾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的议案。

董事会审议委员会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。更正后的会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，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董事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》的议案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，计提依据充分，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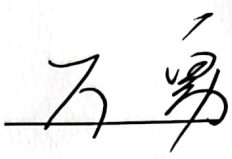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	<u>黄 宾</u>	<u> </u>	<u> </u>
	黄 宾	万 勇	杨 桂 军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24 年 3 月 17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_____		_____
黄 宾	万 勇	杨 桂 军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 3 月 17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黄 宾

万 勇



杨 桂 军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 3 月 17 日